

立法会十三题：古迹及历史建筑物

以下是今日（十二月六日）在立法会会议上何俊仁议员的提问和民政事务局局长何志平的书面答覆：

问题：

据报，某些法定古迹及历史建筑物（如中区警署及域多利监狱）因日久失修而出现漏水和钢筋外露的情况，而雷生春堂、油麻地戏院、油麻地抽水站宿舍（俗称“红砖屋”）等则长期荒废。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过去三年，政府每年用于保养维修及管理法定古迹的开支金额；

（二）中区警署及域多利监狱修复工作现时的进展；会否考虑长期开放这些建筑物予公众参观；

（三）有否研究雷生春堂、油麻地戏院及抽水站宿舍的用途，以及会否把它们宣布为法定古迹并开放予公众参观；

（四）现时哪些政府部门负责巡察、管理、修复古迹及历史建筑物，以及所涉人员的数目；

（五）现时哪些法定古迹及历史建筑物有开放予公众参观，以及哪些没有开放及其原因为何(请按下表提供有关详情)；及

古迹／ 历史建筑物名称	法定古迹／ 一级历史建筑物／ 二级历史建筑物／ 三级历史建筑物	开放时间／ 不开放的原因

（六）有否研究将第（五）项中没有开放的古迹及历史建筑物开放予公众参观是否可行；若有，研究的结果为何？

答覆：

主席女士：

（一）现时全港 8 1 项法定古迹的复修、保养和管理工作的由不同的机构负责，包括古物古迹办事处（古迹处）、建筑署、其他使用古迹的政府部门，以及私人业主。过去三年，古迹处用于法定古迹的复修和保养开支分别为八百一十万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一千万元（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及八百一十万元（二〇〇六年四至十一月底）。

（二）自二〇〇五年三月起，古迹处每月均巡视中区警署建筑群，确保上址的历史建筑物和其特色建筑部分状况良好。假如有损毁情况，古迹处会向相关部门报告，以便作出适当跟进。建筑署于本月将为中区警署建筑群进行一些维修项目，包括修补脱落的外墙灰泥、清除雨水渠的杂草和淤塞、及修补破损的门窗和玻璃等。我们接获不少关于中区警署未来发展的意见，在制订活化再利用建议的时候，我们定会详细考虑这些意见。目前，非政府团体可向政府申请借用该处举办公众活动。

（三）在建筑署去年完成「雷生春」的基本维修工程后，古迹处已聘请顾问公司研究「雷生春」的发展潜力及可行的活化再利用及持续发展营运模式。顾问公司会就「雷生春」的历史背景、建筑结构、地区特色、交通配套、以至旅游吸引力等因素进行分析，并建议合适的活化再利用方案给政府考虑。有关顾问研究快将完成。

另外，建筑署已于二〇〇五年底完成油麻地戏院的基本维修工程，现正为抽水站宿舍进行维修工程，预计可于下月完成。政府计划将油麻地戏院改建为粤剧戏曲活动场地，并利用抽水站宿舍作为辅助设施。我们已就改建油麻地戏院事宜，谘询粤剧发展谘询委员会，并获得该委员会同意有关建议及拟议的基本设施。我们亦会谘询油尖旺区议会，如获区议会支持，我们将按既定程序争取有关改建工程所需的资源和申请拨款。

（四）一般而言，属政府拥有的已评级历史建筑物主要由使用者（即使用该物业的政府部门）管理，并由政府的工程部门（例如建筑署）负责保养及维修。古迹处会定期巡视全港 8 1 项法定古迹，以确保有关古迹得到妥善保养。古迹处现时有八名员工负责这方面的工作。

（五）法定古迹的名单刊载于附件 A。属政府拥有并由政府直接保养及维修的

已评级历史建筑物的名单刊载于附件 B。

(六) 从附件刊载的资料可见，大部分的法定古迹及有一定数目的属政府拥有的已评级历史建筑物已开放给公众人士参观或使用。至于未能开放其余属政府拥有的已评级历史建筑物的主要原因分别为：(1) 有关建筑物正由其他政府部门或公营／非政府团体使用，并具有特定的用途，例如学校、军营、或非政府团体营运的社会福利设施等；(2) 基于建筑结构及公众安全等考虑，有关建筑物暂不适合对外开放；及(3) 由于正进行维修或正研究建筑物活化再利用的可行性，有关建筑物暂时未能对外开放。

我们一直不断检讨各属政府拥有的已评级历史建筑物的使用情况。我们会详细研究每幢建筑物的状况和其他相关因素（例如，该建筑物各种可供活化再利用的可能性），以决定是否开放这些政府历史建筑物给公众人士参观或使用。

完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六日（星期三）